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18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0 日(二)11:10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3)

主席：李傳房教務長

紀錄：李妤莉秘書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110.10.12)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備查。(詳附件一)

參、工作報告：詳議程資料。(附件二)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處本部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本校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授予學位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 98 條：「各系、所、學位學程學位名稱之訂定，應符合國際慣例及趨勢，並參酌教育部公告之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參考手冊，依各系、所、學位學程之特色、課程內容及課程性質所屬領域、學術或專業實務導向為之。學位中、英文名稱、授予要件、學位證書之頒給及註記等規定，經院、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通過，並提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 二、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 111 年 6 月 1 日所務會議及管理學院 111 年 10 月 25 日院務會議決議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授予學位，會議記錄詳見附件 1-1。
- 三、授予學位名稱如下：

系別	學位名稱		
	中文名稱	英文全稱	英文縮寫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	工學碩士	Master of Science	M.S.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訂定本校課程諮詢作業要點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為落實課程改革機制，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強化各系所課程架構與內容，使課程能符合社會需要，以增進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2-1。
- 三、檢附課程諮詢作業流程(詳附件 2-2)及課程諮詢相關表件(詳附件 2-3)。

決議：

- 一、本要點先行試辦二年，試辦期間隨時滾動式修正。
- 二、課程諮詢所需經費改為「經費由教育部補助計畫項下支應。」

三、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訂定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草案，請審議。

說明：

一、為結合理論與實務，深化實務教學，使學生與產業實務經驗接軌，以培育具有實作能力及就業競爭力之優質人才，依「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

二、檢附本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3-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111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選修課程異動，請審議。

說明：

一、各系所提出選修課程新增及刪除共計 109 門課。

二、異動彙總表詳如附件 4-1；各課程大綱詳附錄一。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111學年度及112學年度必修課程異動，請審議。

說明：

一、會計系、文資系、產科學程鑄造專班、產科學程、應用工程專班及智數所等系所提出必修課程新增、刪除及更名共計 17 門課。。

二、異動彙總表詳如附件 5-1；課程大綱詳附錄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112學年度碩博士班課程規範，請審議。

說明：

一、112 學年度計有會計系、文化資產維護系及科技法律研究所等 3 系所變更必、選修畢業學分。

二、各所畢業學分彙總表詳如附件 6-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111學年度第1學期特色課程推薦案，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師升等評分細則」暨 110 年 3 月 1 日第 111 次教務會議決議辦理。

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院推薦特色課程共 19 門，業經 111 年 11 月 30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色課程審查委員會通過 17 門，相關資料詳如附件 7-1。各特色課程推薦表詳附錄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教組

案由：審議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規定/終止/修訂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辦理(詳附件 8-1)。
- 二、終止學程：工程學院：智慧系統設計與製造學程(詳附件 8-2)。
- 三、修訂學程規定：管理學院：金融科技學程、財富管理學程(財金系)(詳附件 8-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部分條文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案業經111年12月6日師培中心111學年度第4次中心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次修正專門課程科目表如下：

(一) 普通類科：

1.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

(二) 職業類科：

1. 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
2. 高級中等學校化工群
3. 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專長
4. 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資電專長
5.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平面、媒體設計專長
6.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立體造形專長
7.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室內設計專長
8.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音像藝術專長
9.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視覺藝術專長
10. 高級中等學校土木與建築群－土木專長
11. 高級中等學校土木與建築群－建築專長
12. 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商管專長

- 三、檢附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資料(詳附錄四)。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 一、材料所：有關總量標準—教師列計原則中規定專任教師於所屬系所實際教授課程時數應大於其他系所之授課時數案，研究所的教師員額需達 7 人，但每學期的授課鐘點數僅 24 鐘點，造成所的教師數無法達到標準。

主席裁示：將盤點全校各系所的情況，尤其是獨立所的部分，待有統一做法時，再向大家說明。

陸、主席結論：

- 一、12 月 23 日本校將與中區 45 所高中職成立技職國際雲聯盟，懇請各系主任或副主任務必協助接待參與之技高段校長及教師。

柒、散會：同日 12 時 10 分。

附件一

貳、上次會議(111.10.12)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17 次教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追蹤單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1.	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更正案。 決議： 通過應用外語系提出 1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初級日文(二)」全班成績更正案。 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於成績系統更正完成。	教務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2.	審議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 12 月初匯入學生帳戶。	教務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3.	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學校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資訊系統及招生系統	教務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4.	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指定學校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資訊系統及招生系統。	教務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5.	本校教學須知第三點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務處 課教組	■本次辦理結案
6.	訂定本校課程外審作業要點草案 決議： 一、請本處課教組蒐集更多學校有關教學品保之相關資料。 二、請各院系所於課程委員會時，討論此議題—如何確保教學品質，供本處參考。 三、本案此次不決議，待蒐集相關資料後，另行提案。	修改資料，續提 118 次教務會議審議。	教 務 處 課教組	■廣續辦理
7.	本校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第二點第十款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課教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8.	本校「學則」部份條文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業經本校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函報教育部備查中。	教 務 處 註冊組	■廣續辦理
9.	本校「大學部學生轉系考審規範」編號三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10.	本校各學系學士學位班學生修讀輔系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 111 年 12 月 5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中。	教 務 處 註冊組	■廣續辦理
11.	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二條、第九條、第十五條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於 111 年 12 月 5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中。	教 務 處 註冊組	■廣續辦理
12.	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要點第二點、第七點、第八點修正草案 決議： 一、擬新增第二點第十一款及第七點第一項不通過，惟相關要點之序號及文字一併修正。 二、餘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13.	新增本校研究所學生轉所考審規範編號十一 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14.	訂定本校國內交換學生實施要點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1 月 1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449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15.	本校辦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要點第四點第二款第四目修正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已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並於 111 年 12 月 5 日雲科大教字第 1110200541 號函文給各單位。	教 務 處 處本部	■本次辦理結案

附件二

參、工作報告

一、註冊組：

- (一) 休學：本學期至 11 月 30 日止學生申請休學 404 人(日間部大學部 101 人、四技進修部 15 人、碩班 142 人、碩在班 95 人、博班 51 人)。
- (二) 退學：本學期至 11 月 30 日止學生申請退學 282 人(日間部大學部 96 人、四技進修部 7 人、碩班 99 人、碩在班 50 人、博班 30 人)。
- (三) 學期成績：本學期成績登錄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22 日止，請任課教師於成績登錄系統開放期間至「本校網頁／單一入口服務網／教務資訊系統／教學／成績登錄」登錄成績。
- (四) 預研究生甄選：111 學年度第 2 次預研究生甄選作業，已於 9 月 28 日函請各系所公布甄選時程，並將甄選錄取名單及相關資料於 112 年 1 月 31 日前送教務處備查。另本處已於 10 月 1 日彙整各系(所)預研究生甄選相關規定公告於網頁，並寄發電子郵件予全校學生知悉。
- (五) 畢業資格審查：自 107 學年度起採線上審核，學生隨時可自行上網瀏覽查閱；本學期(111-1)預計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作業，各系所已於 11 月 10 日前審查完畢，教務處已於 11 月 30 日完成複審。
- (六) 畢業離校：本學期(111-1)畢業生畢業離校須知已於 11 月 23 日函送各教學單位並公告於教務資訊系統及教務處網頁，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期間自 112 年 1 月 10 日(週二)起至 112 年 2 月 10 日(週五)止(假日不受理)。
- (七) 研究所甄試新生驗證：112 學年度碩士班及博士班甄試入學正取生報到驗證作業已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至 16 日辦理。
- (八) 碩士班招生報名：本校 112 學年度碩士班自 111 年 12 月 7 日至 112 年 1 月 5 日受理網路報名，報名表件上傳截止日期為 112 年 1 月 6 日下午 5 時，敬請各系所鼓勵同學踴躍報考。。
- (九) 碩士班在職專班報名：本校 112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報名自 111 年 12 月 7 日至 112 年 2 月 2 日受理網路報名，報名表件郵寄截止日期為 112 年 2 月 3 日(郵戳為憑)，敬請各系所鼓勵同學踴躍報考。
- (十) 提早入學：本校 112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錄取生，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日前可取得畢業證書或具備同等學力資格者，得於完成報到驗證後，至 112 年 2 月 6 日前申請提前入學。另依本校 109 年 3 月 24 日第 106 次教務會議第六案決議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研究所甄試提早入學生學號編碼及其適用課流圖均採招生學年度。

二、課教組

- (一) 校課程委員會：12 月 8 日(星期四)召開校課程委員會，討論各院系課程內容及配當之審議。

- (二) **全校教師教學會議**：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教師教學會議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三)在國際會議廳二樓第一演講廳舉辦。
- (三) **在校生第 1 次預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訂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 至 112 年 1 月 1 日 (星期日) 期間辦理在校生預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有人數限制課程，於預選結束隔一天上班日上午 1 月 3 日進行批次作業；其餘無人數限制之課程，加選並「確認送出」完成選課，即可於單一入口服務網/我的課程/學期修課資料，查看課表。本校網路選課有 3 階段：期末「在學生第一次預選」/ 寒假「新生預選」、全校第二次預選及開學第二週「全校學生加退選」，學生可自行規劃，惟每學期皆有多名學生未依步驟完成選課影響自身權益，請導師協助加強提醒，並加強輔導延修生、轉復學生及國際學生。
- (四) **跨領域學程**：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領域學程放學生線上申請時程擬自 11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起至 112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止。
- (五)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作業時程：
- 1.申請期限：自開始上課日(111 年 9 月 12 日)至 111 年 12 月 15 日止。
 - 2.辦理及成績送達期限：自簽核通過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逾期未舉行未撤銷以不及格計，重考以 1 次為限，依學則重考成績最高 70 分。
 - 3.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
 - (1)研究生論文題目：申請學位考試至學位考試成績登錄前，學生都有權限於系統上修正題目，「紙本評分表」中、英文論文題目與系統一致。依本校教務章則「學位考試評分表成績一經送出登錄後，中、英文論文題目不得再更改」。請指導教授出席考試委員會評分時，務必審視所指導研究生題目之正確性。
 - (2)總評分表上召集人簽章勾選之「學位論文是否符合所屬系所專業研究領域」，請指導教授出席口試時與召集人確認評分表簽核無遺漏。
 - 4.碩士生及博士生應先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並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方可舉行學位考試。
 - (1)依本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主席指示「為保護學生及教師，以本校圖書館設有的論文原創性比對資料庫及文獻相似度檢測進行把關機制」。本校教務章則「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增訂研究生舉行學位考試前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以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之相關規定，自 109 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學生適用。
 - (2)圖書館購有「iThenticate 論文原創性比對服務資料庫」供校內師生做論文原創性比對，圖書館已將相關使用說明公告在資料庫網站，若有個別教育訓練需求，可聯繫圖書館典閱組，安排個別化利用指導。典閱組分機 2613，圖書館網址：
<http://www.lib.yuntech.edu.tw/>
 - (3)研究生學位論文延後公開：
 - ①依教育部 110 年 10 月 13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00074798A 號函，本校學位論文電子檔不公開比例偏高，應依規定建立審核機制，同時請學生補充不公開證明文件。本案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等檢核改善情形，將作為 112 學年度招生總量核定之參據，並自 113 學年度起納入技專教務評鑑指標。

②因應上述教育部來函，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延後公開者，除學位論文紙本繳至教務處課教組須同時夾附「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正本；自 110 年 10 月起，學位論文電子檔延後公開，須同時上傳申請書至圖書館。並自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送交紙本及上傳電子檔皆需檢附/上傳證明文件。

③延後公開請研究生於學位考試申請時提出申請：研究生學位論文延後公開須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研究生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學位論文延後公開」者（「學位考試申請審核表」已新增延後公開勾選項目），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

(六) 學位論文延後公開審查機制：

1.國家圖書館來文，論文依法以公開閱覽為原則，已刪除「準備論文投稿」為由之延後原因選項，學位論文延後公開原因僅限專利、涉及機密或依法不得提供，其餘一律應提供閱覽。本校研究生須檢附延後公開證明文件，於申請學位考試時向系所提出，並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者，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申請延後公開經系所審議通過之研究生，繳交紙本學位論文時，請夾附申請書正本與證明文件，並上傳至圖書館。

2.各系(所)召開論文審查會議時，須依 111 年 6 月 17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指示，降低本校學位論文電子檔不公開比例，並配合學校審查機制，審慎審查研究生提供之延後證明文件。研究生須檢附不公開證明文件如下列：

(1)專利：提供案號申請件。

(2)涉及機密：提供法定規定之「涉及機密」依據、佐證資料或保密簽約等。

(3)依法不得提供：提供法源依據。

三、綜合業務組

(一) 博士班各項招生：

1.112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名額計 34 名。正取生錄取 29 名，業於 111 年 12 月 2 日(五)榜示，將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二)至 12 月 16 日(五)辦理到校報到驗證，備取生遞補至遞補日 112 年 2 月 17 日(五)止，遺缺將流用至 112 學年度博士班入學招生考試。

2.112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招生名額(含甄試)計 85 名(含外加 3 名)。預定訂於 5 至 6 月辦理。

(二) 碩士班各項招生：

1.112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計 657 名(含外加 72 名)，擇優錄取 104 名、正取生錄取 536 名，合計 640 名，業於 111 年 12 月 2 日(五)榜示，將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二)至 12 月 16 日(五)辦理到校報到驗證，備取生遞補至 112 年 2 月 17 日(五)止，遺缺將流用至 11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招生考試。

2.111 學年度資訊科技服務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春季班)：招生名額 25 名，正取生錄取 25 名、備取 14 名，業於 111 年 12 月 2 日(五)榜示，將於 111 年 12 月 6 日(二)至 12 月 9 日(五)辦理網路報到，備取生遞補至 112 年 2 月 17 日(五)止。

3.11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招生：招生名額為不含甄試流用名額共 438 名(含外加 42 名)，報名日期 111 年 12 月 7 日(三)至 112 年 1 月 5 日(四)止，考試日期 112 年 3 月 4 日(六)，相關作業持續辦理中。

4.112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招生名額 364 名(含外加 16 名)，報名日期 111 年 12 月 7 日(三)至 112 年 2 月 2 日(四)止，面試日期 112 年 3 月 11 日(六)，相關作業持續辦理中。

5. 112 學年度資訊科技服務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擬由春季班改為秋季班，現報部中，招生名額由外加名額改為內含名額，並調整為 16 名。

- (三) 四技日間部各項招生：預計日期分別為特殊選才入學 12-2 月、技優保送 1-3 月、高中申請入學 3-6 月、繁星計畫 3-5 月、甄選入學 4-7 月、技優甄審 5-7 月、運動績優甄審甄試 4-7 月、身心障礙 12-6 月、轉學考 5-7 月、聯合登記分發 7-8 月、海外僑生 2-9 月、外國學生 3-7 月。
- (四) 四技進修部招生：預計 4 月辦理簡章修訂。
- (五) 二技日間部招生：預計 5-6 月受理報名作業。
- (六) 外國學生招生：2023 年春季班國際學生申請，共錄取 35 人，錄取生報到截止日為 112 年 1 月 1 日。
- (七) 113 學年度技專校院增調所系科班申請第一階段作業，本校計有未來學院「產業專案學士學位學程」停止招生 1 案，將依教育部來文期限 12 月 30 日前完成報部。
- (八) 招生宣導：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共接待高雄高商等 6 校約近 900 位師生參訪；110 學年度受嘉義高商等 8 校邀請辦理升學講座；協助嘉義高中等 13 校辦理模擬面試；共完成新北高工等 17 場大學博覽會。111 年 8 月 29 日接待松山家商約近 400 位師生參訪、111 年 11 月 22 日接待明台高中 37 位師生參訪。
- (九) 校刊「雲聲」：電子報預計按月正常出刊，目前已發行至第 553 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每期雲聲電子報除以 EMAIL 寄全校教職員工、本校學生外，亦寄發校外合作廠商及各高中職學校等。

四、教學卓越中心

- (一) 111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目前 (含主冊、附冊、附錄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整體經費動支數為 156,985,792 元，執行率為 73.02%(上述金額皆已扣除滾存費用)，中心已於 111 年 11 月 7 日(一)申請第三期款，中心已通知各執行單位依照所規劃時程進行活動辦理及經費核銷，以利計畫結報作業之進行。
- (二) 1111 年大一新生總人數為 1645 名，有 1415 名學生已參與均質化課程，參與率有 86%。中心針對均質化課程成績不及格以及未參加均質化課程的學生發送期初預警通知並媒合讀書會，111-1 已成功媒合 2 組讀書會。11 學年度新生讀書會辦理時間為 10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若有相關問題，請洽 05-5342601 分機 2254，將會有專人協助解決問題。
- (三) 111-1 將秉持服務之精神，協助教師提升教學專業知能，規劃多場【新師興學講座】和【教學工作坊】，邀請專家學者分享寶貴經驗與研究成果，並帶領本校教師一同精進教學。除了教學卓越中心所舉辦之講座以外，為讓老師更了解大學社會責任(USR)相關活動，本學期結合本校社會實踐研究中心，將更多活動納入新師興學講堂，歡迎全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111-1 學期已辦理之情形，如下：

主題	日期/時間/地點	講題	主講人
移地共學-磨課師影片製作經驗分享	111.9.1 (四) 09:30-14:00/雲林縣古坑鄉大埔橋 66 號-TGC 台灣咖啡莊園	磨課師影片製作經驗分享	通識教育中心劉威德主任、胡詠翔老師
新師興學講堂-創新教學人工智慧	111.9.28(三)12:00-14:00/圖書館易習堂 AL004	人工智慧情感運算在數位學習與科技藝術上的運用	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林豪鏘主任
新師興學講堂-情緒調適與紓壓、正向思考	111.10.26(三) 10:00-12:00/圖書館易習堂 AL004	情緒調適與紓壓、正向思考	孫中肯諮商心理師
教學方法、評量工作坊	11/16(三)10:00-12:00/AC224	教學方法、評量工作坊	巫博瀚老師(東海教育所)
申請計畫經驗社群分享	11/23(三)10:10-12:00/ AC224	申請計畫經驗社群分享	趙琪、柯明達、老師
辦理教學創新成果分享會	11/22(二)~11/28(一) 08:00-17:00 雲泰表演廳迴廊	教學創新成果展	

- (四) 學科難點影片推廣：本中心課輔 TA 統整學生課業問題，已拍攝 35 部學科難點影片教材，已放置在 YunTech 網路虛擬大學(網址：<https://onlinecourse.yuntech.edu.tw/mooc/index.php>)，111-1 學年度拍攝 18 部難點影片，於上架 YunTech 網路虛擬大學，請老師於課堂上推廣。
- (五) 教學卓越中心針對上學期成績不及格達三科或是不及格學分數達 40%以上之學生，每學期期初將由「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發送導師晤談單，請導師協助輔導關懷學生，並至系統填報學生晤談結果。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於 11 月 15 日發函至各系所，請導師與預警學生進行晤談，深入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於「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填報輔導紀錄表，以利後續輔導與追蹤。
- (六) 於開學後邀請具有教學楷模之教師開放課堂，提供實地觀課，以提昇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111-1 觀課資料已公告於本校新進教師手冊網站/觀課報名，網址：<http://nt.tex.yuntech.edu.tw/>，提供全校教師報名觀課。

肆、提案討論

附件 1-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第 4 次籌備所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06 月 01 日（星期二）12 時

地 點：Microsoft Teams 視訊會議室

主持人：許中川籌備所長

出席者：陳昭宏院長、古東明副院長、駱景堯主任、黃邦寧主任、莊煥銘主任、林信宏主任、
孫嘉明主任、呂學毅主任、林昱成主任

記 錄：張婉茹小姐

壹、主席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碩士研究生授予學位名稱。

說 明：業經110年05月07日「110學年度國際人工智慧研究所收費標準會議」決議：(一)採工
類收費、(二)授予「工學碩士(Master of Science, MS)」學位、(三)設備費基本額計算
依工類分配，如附件一，請參閱 P.1-3頁。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說 明：1.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如附件二-1，請參閱 P.5頁。

2.課程對應教育目標，如附件二-2，請參閱 P.6頁。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修業要點。

說 明：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修業要點（110級），如附件三，請參閱 P.7-10頁。

決 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2:4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記錄(111-1)

時 間：111 年 10 月 25 日(二)12 時

地 點：MA312 會議室

主 席：陳昭宏院長

出席委員：

孫嘉明委員、傅家啟委員、潘立芸委員、莊煥銘委員、江明珠委員、陳慶隆委員、呂學毅委員、林昱成委員、許中川委員、古東明委員、童超塵委員(假)、邱靜娥委員(假)、黃志剛委員(假)、黃銘章委員(假)、賴其助委員、黃邦寧委員、蔡家安委員、徐濟世委員、許景嶠委員、林憲平委員、黃瓊瑤委員、陳重光委員(假)

紀錄：劉淑君

壹、前次會議紀錄備查(P4-P5)

貳、工作報告

一、管二館電梯更換工程：已自 111/10/17 起動工，預定 11 月底前完工。

二、管二館三樓廁所工程：已自 111/7/4 起動工，預定 11 月底前完工。

參、討論議案

提案五、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授予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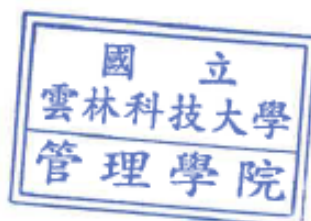
說 明：111.10.4 日通過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授予學位名稱如下，提請審議後送校。

系所名稱	碩士學位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英文縮寫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 (International Graduate School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工學碩士	Master of Science	M.S.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 時 20 分)



附件 2-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課程諮詢作業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

規 定	說 明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課程改革機制，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強化各系所課程架構與內容，使課程能符合社會需要，以增進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特訂定本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明定本要點目的。
二、各系(所、學位學程、通識中心)辦理課程諮詢，辦理方式如下： (一)各開課單位若有新增必修課程，應將課程大綱及相關教材送校外委員諮詢，落實課程改善，課程更名者亦同。 (二)各系(所、學位學程)以學制為單位，定期每三年辦理一次課程諮詢，以通盤檢討系(所、學位學程)教育目標、學生專業能力指標及校、院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課程架構之合宜性及關連性，並檢視教師專長與任教科目之一致性為目標。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規劃之通識教育課程，為通盤檢討其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校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另依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諮詢。 (三)課程諮詢委員由各系(所、學位學程、通識中心)委託校外相關學術領域之專家學者（含學者、業界人士及校友）至少二名，名單不可與系所課程委員重複。 (四)提送諮詢資料至少包含發展方向與願景、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課程結構與規劃說明、課程地圖、課程大綱、專兼任師資等，其他資料可由各送審單位視情況補充。 (五)未來學校得視需求及課程諮詢辦理情形，調整審查項目。	訂定課程諮詢範疇及方法 1. 必修課程新增及課程更名時應送諮詢。 2. 各系(所、學位學程)以學制為單位，定期每三年辦理一次課程諮詢。 3. 課程諮詢委員人數:至少 2 人。 4. 諮詢資料的內容。
三、系(所、學位學程、通識教育中心)應就諮詢委員之諮詢結果及建議事項納入系課程委員會審議。	明定諮詢資料應提課程委員會審議。
四、課程諮詢所需各項表件由教務處統一訂定之，表件內容各送審單位可依需求微幅調整。	明定課程諮詢表格由教務處統一訂定規定
五、各學期課程諮詢作業時程由教務處統一訂定之，各送審單位可依各級課程委員會時間調整作業時程。	明定課程諮詢作業時程
六、課程諮詢所需經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支給，經費由送審單位支應。	明定經費支給標準及支應單位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明定本要點施行及修正程序。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課程諮詢作業要點 (草案全文)

-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課程改革機制，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強化各系所課程架構與內容，使課程能符合社會需要，以增進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特訂定本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各系(所、學位學程、通識中心)辦理課程諮詢，辦理方式如下：
 - (一) 各開課單位若有新增必修課程，應將課程大綱及相關教材送校外委員諮詢，落實課程改善，課程更名者亦同。
 - (二) 各系(所、學位學程)以學制為單位，定期每三年辦理一次課程諮詢，以通盤檢討系(所、學位學程)教育目標、學生專業能力指標及校、院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課程架構之合宜性及關連性，並檢視教師專長與任教科目之一致性為目標。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規劃之通識教育課程，為通盤檢討其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校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另依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諮詢。
 - (三) 課程諮詢委員由各系(所、學位學程、通識中心)委託校外相關學術領域之專家學者(含學者、業界人士及校友)至少二名，名單不可與系所課程委員重複。
 - (四) 提送諮詢資料至少包含發展方向與願景、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課程結構與規劃說明、課程地圖、課程大綱、專兼任師資等，其他資料可由各送審單位視情況補充。
 - (五) 未來學校得視需求及課程諮詢辦理情形，調整審查項目。
- 三、系(所、學位學程、通識教育中心)應就諮詢委員之諮詢結果及建議事項納入系課程委員會審議。
- 四、課程諮詢所需各項表件由教務處統一訂定之，表件內容各送審單位可依需求微幅調整。
- 五、各學期課程諮詢作業時程由教務處統一訂定之，各送審單位可依各級課程委員會時間調整作業時程。
- 六、課程諮詢所需經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支給，經費由送審單位支應。
-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課程諮詢作業時程

學期	時間	工作內容	執行單位
第一學期	8月	教學單位整理諮詢資料	各教學單位
	9月	資料寄送諮詢委員	各教學單位
	10月	諮詢意見收回 系(所)課程委員會開會討論諮詢意見	各教學單位
第二學期	2月	教學單位整理諮詢資料	各教學單位
	3月	資料寄送諮詢委員	各教學單位
	4月	諮詢意見收回 系課程委員會開會討論諮詢意見	各教學單位

註：以上時程僅供參考，各系所可依系(所)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委員會時間調整作業時程。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_____學院_____系(所)

必修課程諮詢表

審查學制：☐四技學士班 ☐二技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課程名稱：_____

檢附相關資料：

- ☐1.系所教育目標、發展方向與願景
- ☐2. 系所學生專業能力指標
- ☐3. 系所課程領域分組規劃必要性之說明
- ☐4. 課程結構、課程銜接及必選修比重分配說明
- ☐5. 課程大綱
- ☐6. 畢業條件與要求
- ☐7. 專任師資學經歷與研究成果及授課課程

※（配合系所評鑑，各系所辦理課程結構諮詢請依學制班別送審，俾使諮詢委員針對學制個別提供建議）

項 目	建 議 事 項
系所課程設計與內容是否與教育目標一致？	
課程設計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系所規劃專業能力？	
課程設計是否完整涵蓋相關領域之最新知識與技術？	
課程設計是否符合該專業領域中學術理論之架構？	

項 目	建 議 事 項
課程結構(必選修)、學程規劃是否合理且符合教育目標與系所專業能力?	
相對於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能力指標，學分分配是否適當?	
課程銜接順序是否合理?	
師資專長是否與課程規劃配合?	
課程是否考量就業需求，規劃職涯進路，培育學生將所學應用在業界實務上的能力?	
課程設計是否能配合外部環境之變化，有效因應國際化、資訊化及知識經濟之衝擊?	
綜合建議	

諮詢委員簽名：_____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_____學院_____系(所)

必修課程諮詢意見回覆說明表

審查學制：☐四技學士班 ☐二技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課程名稱：_____

項目	委員意見及建議事項	教師回覆說明
系所課程設計與內容是否與教育目標一致?		
課程設計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系所規劃專業能力?		
課程設計是否完整涵蓋相關領域之最新知識與技術?		
課程設計是否符合該專業領域中學術理論之架構?		
課程結構（必選修）、學程規劃是否合理且符合教育目標與系所專業能力?		
相對於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能力指標，學分分配是否適當?		
課程銜接順序是否合理?		
師資專長是否與課程規劃配合?		
課程是否考量就業需求，規劃職涯進路，培育學生將所學應用在業界實務上的能力?		
課程設計是否能配合外部環境之變化，有效因應國際化、資訊化及知識經濟之衝擊?		
綜合建議		

系級課程委員會召集人：_____

附件 3-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

規 定	說 明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結合理論與實務，深化實務教學，使學生與產業實務經驗接軌，以培育具有實作能力及就業競爭力之優質人才，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	訂定本要點目的
二、本校專任教師依系所特色及產業發展需求開授之專業實務課程，得邀請具專業領域實務經驗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訂定可邀請業師協同教學之課程
三、業界專家專長領域應與系所專業實務技能相關，且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之一： (一)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具有五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表現優異者。 (二)非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具有十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表現優異者。 (三)曾任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選手、教練或裁判者。 (四)曾獲頒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獎牌或榮譽證書。 (五)其他經本校認定其專業實務經驗符合專業實務課程所需，足堪擔任協同教學工作者。 業界專家如有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規定，不得聘任或應予以解聘情事者，不得協同教學。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規定業師資格
四、本校專任教師應將業界專家資料及課程實施計畫(含協同教學授課大綱、應聘履歷表及課程資料、業界專家資歷評估表等)經開課單位、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邀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訂定遴聘業師協同教學所需資料及程序
五、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之課程，應由授課教師全學期主持課程教學，並以授課教師為主、業界專家為輔協同授課，教師授課時數計算依原訂課程核計。	訂定教師及業師之授課規範
六、開課單位應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進行管考及成效評估。	訂定管考及成效評估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未規定事項之適用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施行及修正程序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

-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結合理論與實務，深化實務教學，使學生與產業實務經驗接軌，以培育具有實作能力及就業競爭力之優質人才，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教師依系所特色及產業發展需求開授之專業實務課程，得邀請具專業領域實務經驗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三、業界專家專長領域應與系所專業實務技能相關，且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之一：
 - （一）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具有五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表現優異者。
 - （二）非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具有十年以上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實務經驗之專業工作年資，表現優異者。
 - （三）曾任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選手、教練或裁判者。
 - （四）曾獲頒國家級以上之專業競賽獎牌或榮譽證書。
 - （五）其他經本校認定其專業實務經驗符合專業實務課程所需，足堪擔任協同教學工作者。

業界專家如有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規定，不得聘任或應予以解聘情事者，不得協同教學。
- 四、本校專任教師應將業界專家資料及課程實施計畫(含協同教學授課大綱、應聘履歷表及課程資料、業界專家資歷評估表等)經開課單位、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邀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五、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之課程，應由授課教師全學期主持課程教學，並以授課教師為主、業界專家為輔協同授課，教師授課時數計算依原訂課程核計。
- 六、開課單位應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進行管考及成效評估。
-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 4-1

111 學年度第 2 期 【工程學院】 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32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工程所	博士班	一	第四代行動網路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	工程所	博士班	二	排隊理論與行動通訊雲端資源管理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3	工程所	博士班	一	最佳化計算	3-0-3	新增	本課程授課教師為鄭敦維老師。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4	工程所	博士班	一	零信任網路安全	3-0-3	新增	本課程授課教師待聘。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5	工程所	博士班	一	智慧型計算研究及分析	3-0-3	新增	本課程授課教師待聘。配合學校延攬國際學者、擴大招收國際生之政策，擬新成立數據科學與人工智能應用領域，開設專業化課程。
6	工程所	博士班	二	檢測與估計	3-0-3	新增	本課程授課教師為許正欣老師。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7	工程所	博士班	二	網路程式	3-0-3	新增	本課程授課教師為紀光輝老師。為課程的整體規劃，助益學生運用程式語言實現所開發技術。
8	工程不分系	四年制	一	基本電學	3-0-3	新增	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9	機械系產學專班	四年制	四	產業實務實習（八）	1-8-5	新增	為產學專班之課程整體規劃(與產業實習合作)
10	電機系	大學	三	射頻電路導論	3-0-3	新增	本科目為積體電路設計領域之基礎課程，為學生學習相關專業知識的入門，目前本系四技尚無相關課程規劃。
11	電機系	碩士班	二	網路程式	3-0-3	新增	為課程的整體規劃，助益學生運用程式語言實現所開發技術
12	環安系	碩士班	一	暑期進階產業實務實習	0-4-2	新增	配合本校推動產業實務實習
13	環安系	碩士班	一	暑期進階海外產業實務實習	0-4-2	新增	配合本校推動產業實務實習
14	環安系	碩士班	一	進階產業實務實習	0-6-3	新增	配合本校推動產業實務實習
15	環安系	碩士班	一	進階海外產業實務實習	0-6-3	新增	配合本校推動產業實務實習
16	化材系	四年制	四	人工智慧在化工應用概論	3-0-3	新增	讓化材學生可以多了解人工智慧之運用
17	資工系	大學部	二	車載網路漫遊技術與應用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8	資工系	大學部	三	多媒體處理技術	3-0-3	刪除	配合課程設計，刪除課程。
19	資工系	大學部	三	多媒體網路概論	3-0-3	刪除	配合課程設計，刪除課程。
20	資工系	大學部	三	嵌入式作業系統實作	3-0-3	刪除	配合課程設計，刪除課程。
21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科技論文導讀	3-0-3	刪除	配合課程設計，刪除課程。
22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網路應用系統設計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3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網際網路探勘概論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4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PLC 自動化系統應用專題	2-2-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5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展頻通訊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6	資工系	大學部	四	無線網路概論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7	資工系	大學部	三	資料庫安全	3-0-3	新增	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28	資工系	碩士班	一	第四代行動網路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29	資工系	碩士班	二	排隊理論與行動通訊雲端資源管理	3-0-3	刪除	因應產業趨勢，刪除不合時宜課程。
30	資工系	碩士班	一	最佳化計算	3-0-3	新增	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31	資工系	碩士班	一	零信任網路安全	3-0-3	新增	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32	資工系	碩士班	二	檢測與估計	3-0-3	新增	配合教學需求，開設專業化課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管理學院】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4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企管系	博士班	一	科技與創新管理專題研討(二)	3-0-3	新增	為配合碩士國企組「國際科技與創新管理」碩、博合開，以利博士班外籍生修課。
2	會計系	碩在班	一	非營利組織管理及會計研討	3-0-3	刪除	經檢視整體課程規劃及學生需求後刪除
3	會計系	碩在班	一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3-0-3	新增	因應 ESG 的推動及會計新興議題新增科目
4	會計系	碩在班	二	永續管理專題	3-0-3	新增	因應 ESG 的推動及會計新興議題新增科目

112 學年度【管理學院】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10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一	作業系統操作與管理	3-0-3	新增	新增資管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2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二	雲端運算概論	3-0-3	新增	新增資管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3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四	網路與資料庫應用系統	3-0-3	新增	新增資管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4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四	深度學習理論與實務	3-0-3	新增	新增資工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5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四	資料科學	3-0-3	新增	新增資工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6	資管系	四年制 AI 技優專班	二	微算機原理及應用	3-0-3	新增	新增電子系既有課程至專業選修
7	會計系	碩士班	二	會審專題講座	1-2-2	刪除	考量課程整體規劃刪除，原課程內容整併至會計專題講座(原管理專題研討(一)(二))。
8	會計系	博士班	一	財務會計理論研討	3-0-3	刪除	本系已無招生分組，且本課程為博士班之基礎課程，故由核心選修異動為必修。
9	國智所	碩士班	二	人工智慧的敏捷軟件開發	3-0-3	新增	配合整體課程設計
10	國智所	碩士班	一	人工智慧之問題解決	3-0-3	新增	配合整體課程設計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設計學院】 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10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設計所	碩士班	一	量化分析與學術論文寫作	3-0-3	新增	1.授課教師：楊晰勛老師。 2.新增課程。
2	設計所	碩士班	一	古建築與聚落保存	3-0-3	新增	1.授課教師：邱上嘉老師。 2.新增課程。
3	設計所	博士班	一	國際設計文化研習	3-0-3	新增	1.授課教師：邱上嘉老師。 2.新增課程。
4	數媒系	碩士班	一	數位媒體腳本企劃研究	3-0-3	新增	配合系所發展及學生實務能力，故新增此課程
5	創設系	四年制	一	皮革設計	3-0-3	新增	因應工藝課程教學需求新增
6	創設系	四年制	三	展演活動設計實務	3-0-3	新增	本課程為過度時期之課程，因應 110 學年度時<展演設計實務>已調整為必修課程，109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卻無此課程修習，因而在過渡時期開課，以使本系課程整體規劃一致性並讓同學更可順利銜接大四課程
7	創設系技優專班	四年制	二	創意發明實務	2-0-2	新增	配合課程需求
8	創設系技優專班	四年制	三	消費者行為與商品開發	2-0-2	新增	配合課程需求
9	跨域設計學程	四年制	二	創意發明實務	2-0-2	新增	配合課程需求
10	跨域設計學程	四年制	三	消費者行為與商品開發	2-0-2	新增	配合課程需求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人文與科學學院】 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7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文資系	四年制	三	油畫修復(一)	1-2-2	新增	The subject aims to provide the student with theoretical knowledge, practical skills and essential procedural resources to project, plan and execute conservation interventions on easel paintings.
2	文資系	四年制	四	油畫的影像記錄技術	1-2-2	新增	The subject aims to provide technical resources to document easel paintings. The student familiarizes with visual documentation techniques to obtain information about the physical condition of paintings.
3	文資系	四年制	一	台灣建築資產專業研討(二)	0-2-1	刪除	配合教師授課需要，進行課程整合與刪除。
4	文資系	碩士班	一	GIS 與建築遺產文件	3-0-3	新增	In a fast changing world, societies have to find a balance between development and preservation of resources (the built heritage in particular). GIS is a very effective tool in that respect: it facilitates the work of cultural heritage specialists and gives a solid base to deciders.
5	文資系	碩士班	一	當代藝術保存	3-0-3	新增	The subject explores different aspects that concern contemporary art conservation practice. Degradation mechanisms, art conception and artist's intention are considered. Students receive learning tools to face complex artworks that do not follow traditional conservation standards.
6	漢學所	碩士班 碩在班	二	中美文化交流專題	2-0-2	刪除	1.為回應 108 年度下半年評鑑意見，本所召開課程委員會、所務會議，檢討「國際漢學」授課比重，原有「中美文化交流專題」因與「美國漢學專題」性質有部分重複，故提報刪除。 2.為填補刪除課程，並能引領研究生認識近年來蔚為熱潮的東亞漢學研究課題，擬新開「域外漢學專題」。
7	漢學所	碩士班 碩在班	一	域外漢學專題	2-0-2	新增	

112 學年度 【人文與科學學院】 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6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科法所	碩士班	二	專利實務專題	3-0-3	刪除	1.專利實務專題合併專利侵害鑑定專題為專利實務與侵害鑑定專題。 2.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2	科法所	碩士班	二	專利侵害鑑定專題	3-0-3	刪除	1.專利實務專題合併專利侵害鑑定專題為專利實務與侵害鑑定專題。 2.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3	科法所	碩士班	二	科技與經濟犯罪專題	3-0-3	刪除	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4	科法所	碩士班	二	國際智慧財產權專題	3-0-3	刪除	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5	科法所	碩士班	一	智慧財產權與公平交易法專題	3-0-3	刪除	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6	科法所	碩士班	一	科技政策與立法專題	3-0-3	刪除	因應學分調整課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未來學院】 選修 課程異動彙總表(40 門)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1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密碼學與網路安全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2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進化演算法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3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生醫應用與數據分析專論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4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智慧整合感控系統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5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農業大數據分析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6	智數所	碩士班	一	數據分析與智慧教育	3-0-3	新增	新設立研究所
7	產科學程-智能鑄造專班	四年制	二	大數據與雲端計算	2-0-2	新增	新增專班
8	產科學程-智能鑄造專班	四年制	三	產業實務實習(六)	1-8-5	新增	新增專班
9	產科學程-智能鑄造專班	四年制	三	應用力學	2-0-2	新增	新增專班
10	產科學程-智能鑄造專班	四年制	三	組織行為	2-0-2	新增	新增專班
11	產科學程-智能鑄造專班	四年制	三	證照輔導(二)	2-0-2	新增	新增專班
12	產科學程	四年制	二	工業感測技術	2-0-2	新增	新增學程
13	產科學程	四年制	三	生物科技產業	2-0-2	新增	新增學程
14	產科學程	四年制	三	高分子與複合材料	2-0-2	新增	新增學程
15	產科學程	四年制	三	生命科學	2-0-2	新增	新增學程
16	產科學程	四年制	三	產業實務實習(四)	1-8-5	新增	新增學程
17	應工專班	四年制	一	機器人實習	0-3-1	新增	新增學程
18	應工專班	四年制	一	工業配線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19	應工專班	四年制	二	工業物聯網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0	應工專班	四年制	二	感測器應用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1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三	人工智慧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2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三	3D 物件建模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3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三	機構設計實務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4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三	工業機器人實務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5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三	電腦視覺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6	機器人學程	四年制	四	物聯網概論與應用	3-0-3	新增	新增學程
27	通識中心	大學		銀髮運動服務創新實務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28	通識中心	大學		永續發展的哲學思辨	2-0-2	新增	開設 SDGS 課程
29	通識中心	大學		世界遺產巡禮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30	通識中心	大學		循環經濟與綠色商機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31	通識中心	大學		音樂、媒體與當代社會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序號	開課系所	學制	年級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組合	異動說明	說明
32	通識中心	大學		造型美學概論	2-0-2	新增	開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33	通識中心	大學		文化、創意與設計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34	通識中心	大學		永續發展目標與敏捷專案管理	2-0-2	新增	開設全英文課程
35	通識中心	大學		永續生態環境營造與復育	2-0-2	新增	開設 SDGS 課程
36	通識中心	大學		AI 精準決策與人類行為干預	2-0-2	新增	開設資訊素養課程
37	通識中心	大學		遊戲設計概論與應用	2-0-2	新增	開設資訊素養課程
38	通識中心	大學		永續農業與生活	2-0-2	新增	開設 SDGS 課程
39	通識中心	大學		中草藥、生物科技與健康生活	2-0-2	新增	開設多元通識課程
40	通識中心	大學		中級華語寫作與閱讀	2-0-2	新增	開設華語進階課程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1-112 學年度 必修課程修訂彙總表

開 課 系 別	學 制	111 學年度必修課程資料 (本學年)				異 動 類 別	112 學年度必修課程資料 (新學年)				修訂及配套措施說明
		年 級	學 期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 組合		年 級	學 期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 組合	
會 計 系	博 士 班					新增	一	1	財務會計理論 研討	3-0-3	本系已無招生分組，且 本課程為博士班之基礎 課程，故由選修異動為 必修。本課程為新設必 修，無須提出配套。
文 資 系	碩 士 班					刪除	一	1	專題研討(一)	0-2-1	針對必修課程進行整合 並調降必修科目總學分 數。 重補修者以「舊建築再 利用論」或「文化事業 組織學專題」或「臺灣 漢人社會與文化專題」 或「東亞書畫保存修復 專題」擇一抵之。
	碩 士 班	一	2	專題研討(二)	0-2-1	科目 名稱 異動	一	2	專題研討	0-2-1	針對必修課程進行整合 修訂。 重補修者以「專題研 討」抵之。
產 科 學 程 智 能 鑄 造 專 班	四 技	三	2	自動控制概論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三	2	熱工學(二)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三	2	生產管理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產 科 學 程	四 技	三	2	專案管理	2-0-2	新增					新開學程
	四 技	三	2	能源科技	2-0-2	新增					新開學程
	四 技	三	2	實務專題與見 習(二)	0-6-3	新增					新開學程

開 課 系 別	學 制	111 學年度必修課程資料 (本學年)				異 動 類 別	112 學年度必修課程資料 (新學年)				修訂及配套措施說明
		年 級	學 期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 組合		年 級	學 期	課程科目名稱	學分 組合	
	四 技	三	2	精密製造實務	2-2-3	新增					新開學程
	四 技	二	2	未來科技與社會永續	2-0-2	新增					新開學程
應 工 專 班	四 技	一	2	數位邏輯	3-0-3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二	2	社會責任與產業倫理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二	2	福祉設計與體驗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二	2	工程經濟	2-0-2	新增					新開班級
	四 技	二	2	人工智慧於產業之應用	3-0-3	新增					新開班級
智 數 所	碩 士 班	一	2	書報討論 (二) Seminar II		新增				2-0-2	新開設研究所

附件 6-1

112 學年度碩博班畢業學分彙總表

學院	系所名稱	組別	學制	畢業專業學分數		外系 選修	備註說明 (異動說明)
				必修	選修		
工程學院	工程科技研究所	工程科技組	博士班	10	18	6	
	工程科技研究所	產業實務組	博士班	10	18	6	
	機械工程系		博士班	7	21	0	
	機械工程系		碩士班	7	27	0	
	電機工程系		碩士班	8	24	0	
	電子工程系		博士班	10	18	0	
	電子工程系		碩士班	8	24	6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博士班	10	18	9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碩士班	10	26	12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博士班	10	18	9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碩士班	9	25	9	
	營建工程系		碩士班	6	28	3	
	資訊工程系		碩士班	8	24	6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博士班	8	25	9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碩士班	11	27	6	
	企業管理系	企業管理組	碩士班	12	36	15	
	企業管理系	國際企業管理組	碩士班	21	27	12	
	財務金融系		博士班	20	21	9	
	財務金融系		碩士班	23	21	6	
	會計系		博士班	9	33	6	1.必修新增 3 學分，選修減少 3 學分，總畢業學分不變。 2.異動原因：因已無招生分組，且「財務會計理論研討」為博士班之基礎課程，故由選修異動為必修
	會計系		碩士班	9	36	6	
	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6	33	9	
	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	18	15	15	
設計學院	設計學研究所		碩士班	16	20	6	
	設計學研究所		博士班	14	18	0	
	工業設計系		碩士班	14	22	0	
	視覺傳達設計系		碩士班	16	20	6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碩士班	10	26	0	
	數位媒體設計系		碩士班	11	25	6	

學院	系所名稱	組別	學制	畢業專業學分數		外系 選修	備註說明 (異動說明)
				必修	選修		
人文與科學學院	創意生活設計系		碩士班	16	20	6	
	應用外語系		碩士班	12	21	9	
	文化資產維護系		碩士班	17	23	6	1.必修減少 1 學分，選修不變，總畢業學分減少 1 學分。 2.異動原因：針對必修課程進行整合並調降必修科目總學分數。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博士班	6	36	6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	9	30	6	
	漢學應用研究所		碩士班	10	28	6	
	休閒運動研究所		碩士班	14	26	6	
	科技法律研究所		碩士班	13	31	0	1.選修新增 3 學分，總畢業學分增加 3 學分。 2.異動原因：因調整選修學群，從 4 項選修學群改為 5 項，分別是智慧財產權法律、新興科技法律、國際區域法律、法學外文、進階與其他法學專題(本次新增)。 動機是為了加深本所學生對科技法律的認知，增加視野廣度，考量學生選修課程的銜接與流暢，因此調整選修學群，從而增加了 112 學年的畢業學分。
	材料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8	26	6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色課程推薦案

- 1、依據本校「教師升等評分細則」暨 110 年 3 月 17 日第 111 次教務會議決議辦理。
- 2、依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師升等評分細則」第四條規定，「配合校務發展，所開設之課程屬教務會議通過之特色或務實致用類別者，每門每學期得加 1 分，最高 15 分。」辦理。
- 3、各院推薦之特色課程，通過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色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計有 17 門。

學院	項次	推薦系所	系所課號	課程名稱	加分學年期
工程學院 (4 門)	1	電機系	EE2005	微算機概論實習	111-1 至 113-2
	2	電子系	EL6052	類比濾波器(二)	110-2 至 113-1
	3	資工系	CSIE6042	基於嵌入式系統設計之生理訊號擷取與分析	111-2 至 114-1
	4	資工系	CSIE6043	圖形識別	111-2 至 114-1
管理學院 (3 門)	1	工管系	IEM2008	系統分析與設計	111-1 至 113-2
	2	企管系	BA6082	投資學理論與實務	110-2 至 113-1
	3	財金系	Fin3039	財金數據分析	111-1 至 113-2
設計學院 (6 門)	1	創設系	DCD2039	創客：概念發想	111-1 至 113-2
	2	設計所	GD6041	整合設計(二)	111-2 至 114-1
	3	視傳系	VCD1007	科技藝術與跨領域設計	111-1 至 113-2
	4	建築系	AID2012	室內建材	111-1 至 113-2
	5	數媒系	DMD4026	數位特效設計	111-1 至 113-2
	6	創設系	DCD6029	進階創意生活設計(一)	111-1 至 113-2
人文與科學 學院 (4 門)	1	應外系	DAFL2019	口語練習(一)	111-1 至 113-2
	2	文資系	CHC6076	文化與遺產觀光專題	110-2 至 113-1
	3	文資系	CHC6078	文化資產科學實務－分析技術與材料分析	110-2 至 113-1
	4	材料所	MS7016	綠色能源與材料科技應用	110-2 至 113-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要點

- 一、為鼓勵學生有系統的學習跨領域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本校各教學研究單位得依本要點規劃及開設跨院、系、所之整合性學程。
- 二、各教學研究單位擬設置學程時，應推舉本校教師擔任召集人，負責學程之規劃與推動、核發證書。各學程應依本要點自訂學程規定及注意事項，其內容應包括設置宗旨、學程名稱、課程規畫及學分數、修讀資格、人數限制、申請及核可程序等項目，送請院課程委員會，提交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必要時得送教育部核定。
- 三、各學程課程規劃至少為十五學分，總學分數以六十學分為限。
- 四、修讀學程學生已符合所屬系所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學程規定者，得檢具相關證明，向教務處專案申請延長修業年限，最長以一年為限，但總修業年限仍應符合本校學則規定。
- 五、學生申請修讀學程，逕向各學程設置單位提出申請，經該單位審核後，始得修讀。但學生應屆畢業學期不得申請。
- 六、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向學程設置單位申請核發學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請教務長、校長同意後，由學校發給學程證明書。
- 七、修習各類學程之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 八、維持整體教學品質，學程申請通過開設後，每學期定期填報學程效益，以維持改善及退場機制之依據。
- 九、為維持整體學程品質，建立學程改善警示機制，警示指標：
 - (一)每學年申請修習人數未達5人。
 - (二)連續三年取得學程證書未達5人。有上述指標之一者，以函文通知學程召集人與所屬學院，並填寫「跨領域學程效益評估表」將執行困難與改善方式提至院、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 十、學程如因故須終止實施，應於終止一學年前提具終止說明書。學程應經校、院課程委員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方可終止實施。
- 十一、本要點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學程終止說明

一、工程學院

(一)智慧系統設計與製造學程

- 1.依據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2.「智慧系統設計與製造學程」學程退場說明：
 - (1)本學程為配合雲科大教育部優化技職計畫規劃之學程，培養智慧系統產業（包含汽車電子、汽車零部件製造、智慧醫療…等。）跨領域實務能力學生，主要學程領域為工學院與管理學院。
 - (2)培養重點能力為學生在設計系統等級產品時，就能預先考慮到製造時會面臨之各項成本、製程…等實務問題，更全方位的考慮系統產品設計及製造。
 - (3)學程內各課程大都能順利開課，包含核心課程。但因疫情因素宣傳成效不如預期，導致學生缺少有計畫之輔導取得學程證書。
 - (4)目前相關師資能量將繼續擴大並配合本校規劃，如有需要將重新調整學程架構後再提新的跨院系所學程。
 - (5)基於上述原因，建請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止本學程。
- 3.「智慧系統設計與製造學程」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終止實施，凡於 106-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間修習原學程之核心必修應用專題、必修相關實務課程及核心選修課程成績及格並修滿計 15 學分者，仍可提出申請並發予結業證明書。

學程規定修訂案說明

一、金融科技學程「學程規定」及「課程注意事項」修訂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說明
第三條第二項： (二) 選修課程 (至少 9 學分)：<u>人工智慧與程式設計</u>、金融科技導論、財務管理(一)、財務管理(二)、<u>財務管理</u>、投資學、財金數據分析、<u>大數據分析導論</u>、計量經濟學、<u>資料探勘與巨量資料分析</u>、金融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期貨與選擇權、投資組合分析、個人理財規劃、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財務決策資訊系統。 第三條第三項： (三) <u>基礎能力與專業能力：金管會於 2020 年 8 月公布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特別將金融科技「能力建構」列入重要推動面向。參考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將課程區分為基礎能力(程式力、科技力、金融力)與專業能力(資料分析、數位商品設計、投資理財)兩大能力建構。基礎能力提供學生未來進入金融科技領域奠定良好基礎；專業能力讓學生透過專業應用課程發覺自身興趣並提升專業職能。基礎能力與專業能力按照金融相關職務進行劃分，分別提供可考取之相關證照建議及未來就業職務之參考。透過學程課程訓練能有效培育金融科技產業優秀新人才並落實國家經濟發展策略。</u>	第三條第二項： (二) 選修課程 (9 學分)： 1. 基礎課程 (任選一門)：金融科技導論、財務管理(一)、財務管理(二)、投資學、財金數據分析、計量經濟學、期貨與選擇權、投資組合分析，各 3 學分。 2. 應用課程 (任選兩門)：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財務決策資訊系統、個人理財規劃、<u>共同基金管理</u>、<u>綠色產業財務管理</u>、<u>證券實務</u>、<u>期貨與選擇權市場實務</u>、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u>總體經濟學</u>、<u>財務報表與風險分析</u>、金融大數據分析，各 3 學分。	因教學規畫調整，「金融科技學程」修正左列之注意事項。

金融科技學程簡介(修正草案全文)

108.10.16 財金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12 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3 第 57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25 第 11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 學程目標

近年來許多大數據分析與資訊技術被應用於傳統金融服務模式上，為因應全球整體金融環境的急遽變化，財務課程必須整合大數據分析與資訊技術相關課程，以有效培育新興金融科技產業之優秀新人才，達成科技大學教育目標。因此本學程之課程設計旨在結合金融研究、大數據分析與資訊科技領域發展，提供學生對金融科技之基礎認識，訓練學生熟悉金融科技最新技術在金融服務上之應用，讓學生能透過專業的相關課程創造自我優勢，並發揮所學應用於實務界，提高新興金融科技產業的經營效率與永續發展。

► 學程規劃

本課程大學部學生應修學分數至少15學分，其中必修課程6學分，選修科目至少9學分。

► 特色課程

為建立金融科技人才所需的能力，本學程規劃專業知識與產業實務並重的課程。學員在大學修業年限中，取得課程規劃的15學分，方能獲頒結業證書。

► 申請方式

本校學生登入單一入口，選擇教務系統→課程資訊→跨領域學程課程網頁。

► 領取證書流程

由選修學程之同學自行提出學期成績單，或由業務負責人員核對學生學期成績單，經校對選修課程符合學程應修學分數，即可發予學程結業證書。

► 聯絡方式

管理學院財金系 劉老師

分機號碼 / 5423

Email: wrliu@yuntech.edu.tw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申請修習金融科技學程規定

108.10.16 財金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12 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3 第 57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25 第 11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 一、本校學生申請修習金融科技學程，悉依本規定辦理。
- 二、由於目前全球金融科技發展與數位金融環境變化急遽，大數據分析與新興資訊技術被廣泛應用於傳統金融服務模式上，為有效培育金融科技產業之優秀新人才以落實國家經濟發展策略，本校開設金融科技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供本校各年級之大學部學生在校期間修習。
- 三、本學程學生應修學分數至少十五學分，其中必修科目六學分，選修科目至少九學分。
- 四、修讀學程之學生，其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 五、本學程之各課程，若遇開課單位變更科目名稱，以致與本學程課程表列名稱不符，則以開課單位變更後之科目名稱為主。
- 六、修畢本學程之學生，由本校發給金融科技學程證明書。
- 七、本學程學生入學本校研究所後，得准繼續修習本課程。
- 八、本規定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 九、本規定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選讀金融科技學程課程注意事項

108.10.16 財金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11.12 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12.13 第 57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05.25 第 11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一、依據本校學生修習金融科技學程規定，訂定金融科技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課程注意事項(以下稱本注意事項)。

二、本學程學生修習本學程科目時，每學期可修習之總學分數上限仍依本校學則暨各系相關規定辦理。

三、本學程修課課程規定如下：

(一) 必修課程 (共 6 學分)：程式設計、計算機應用。

(二) 選修課程 (至少 9 學分)：人工智慧與程式設計、金融科技導論、財務管理(一)、財務管理(二)、財務管理、投資學、財金數據分析、大數據分析導論、計量經濟學、資料探勘與巨量資料分析、金融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期貨與選擇權、投資組合分析、個人理財規劃、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財務決策資訊系統。

(三) 基礎能力與專業能力：金管會於 2020 年 8 月公布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特別將金融科技「能力建構」列入重要推動面向。參考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將課程區分為基礎能力(程式力、科技力、金融力)與專業能力(資料分析、數位商品設計、投資理財)兩大能力建構。基礎能力提供學生未來進入金融科技領域奠定良好基礎；專業能力讓學生透過專業應用課程發覺自身興趣並提升專業職能。基礎能力與專業能力按照金融科技相關職務進行劃分，分別提供可考取之相關證照建議及未來就業職務之參考。透過學程課程訓練能有效培育金融科技產業優秀新人才並落實國家經濟發展策略。

四、本注意事項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施行，修訂時亦同。

金融科技學程課程規劃表

課程分類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基礎能力與專業能力	相關證照	對應職務
必修	程式設計	3	程式力	● 資訊科技 Python(TQC) ● Python 程式語言能力 (Microsoft MTA 或 Certiport 考試平台) ● Python 專業程式設計師 (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 ● SSE R 語言國際認證	程式設計師、各產業電腦資訊人員
	計算機應用	3			
選修	人工智慧與程式設計	2			
	金融科技導論	3	科技力	● 金融科技力知識檢定測驗	新興金融科技產業從業人員
	財務管理(一)	3	金融力	● 國際財務特許分析師 (CFA) ●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 銀行內部控制與稽核測驗 ● 證券商業務員	新興金融科技產業從業人員、數位金融人員、金融專業主管、銀行辦事員、金融研究員、金融理財專員、融資業務人員、數位催收專員
	財務管理(二)	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財金數據分析	3	資料分析	● 巨量資料分析師(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 ● 大數據分析師(台灣人工智慧發展學會) ● 資料分析金融科技能力認證 ● Microsoft Certified: Azure Data Scientist Associate ● IBM Data Science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 Cloudera Certified Professional (CCP) Data Engineer ● TensorFlow Developer Certificate	各產業數據分析人員、統計精算人員、AI 數據分析工程師、數據優化師、大數據分析應用管理師
	大數據分析導論	3			
	計量經濟學	3			
	資料探勘與巨量資料分析	3			
	金融大數據分析	3			
	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	3	數位商品設計	● 數位商品設計金融科技能力認證 ● 期貨商業務員 ●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新金融商品開發及交易人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人員、期貨經紀業務員、期貨研究員、期貨營業員、交易結算員、權證交易員、財務工程人員
	期貨與選擇權	3			
	投資組合分析	3			
	個人理財規劃	3	投資理財	●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 理財規劃顧問(CFP) ●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 證券商業務員 ●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認可測驗	投資經理人、證券業交易人員、金融承銷員、券商後線人員
	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	3			
	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	3			
	財務決策資訊系統	3			

二、.財富管理學程」「學程規定」及「課程注意事項」修訂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說明
第三條第二項： (二)選修課程 (9 學分)： 1. 基礎課程 (任選一門)：財務管理 (一)、財務管理(二)、財務管理、投資學、總體經濟學、財務報表與風險分析、期貨與選擇權，各 3 學分。 2. 應用課程 (任選兩門)：程式設計、綠色產業財務管理、金融科技導論、不動產金融與投資、投資組合分析、證券實務、期貨與選擇權市場實務、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投資技術分析，各 3 學分。	第三條第二項： (二)選修課程 (9 學分)： (三)基礎課程 (任選一門)：程式設計、財務管理(一)、財務管理(二)、投資學、總體經濟學、財務報表與風險分析、期貨與選擇權、投資組合分析，各3 學分。 (四)應用課程 (任選兩門)：綠色產業財務管理、財金數據分析、證券實務、債券市場、期貨與選擇權市場實務、衍生性金融商品實務、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各3學分。	因教學規畫調整，「財富管理學程」修正左列之注意事項。

財富管理學程(修正草案全文)

106 年 6 月 6 日第 95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3 日第 96 次教務會議修訂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 學程簡介

在開放的金融市場中，日新月異的金融投資商品，複雜的投資策略，與難以掌握的市場風險，使得專業財富管理逐漸受到重視，財富管理人才的需求倍增。本校財務金融系規劃本學程，以培養全方位財富管理人才，達成科技大學教育目標。學程結業學生得以為企業所用，發揮所學應用於實務界，提高企業的經營效率與永續發展。

► 學程規劃

本課程大學部學生應修學分數至少 15 學分，其中必修課程 6 學分，選修科目至少 9 學分。

► 特色課程

為建立財富管理人才所需的能力，本學程規劃專業知識與產業實務並重的課程，包括 6 學分的核心課程，3 學分的基礎課程，6 學分的應用課程，**部分相關課程搭配高教深耕計畫，以提高課程的實用性，也使得學員更加了解產業新知與市場現況。學員在大學修業年限中，取得課程規劃的 15 學分，方能獲頒結業證書。**

► 申請方式

本校學生登入單一入口，選擇教務系統→課程資訊→跨領域學程課程網頁。

► 領取證書流程

由選修學程之同學自行提出學期成績單，或由業務負責人員核對學生學期成績單，經校對選修課程符合學程應修學分數，即可發予學程結業證書

► 聯絡方式

管理學院財金系 林老師

分機號碼: 5416

Email: shlin@yuntech.edu.tw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申請修習財富管理學程規定

106 年 6 月 6 日第 95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3 日第 96 次教務會議修訂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 一、本校學生申請修習財富管理學程，悉依本規定辦理。
- 二、由於政府開放的金融政策，財富管理成為金融機構主要推動的業務，使得財富管理人才需求倍增，本校為落實國家經濟發展策略與培育產業需求人才，開設財富管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供本校各年級之大學部學生在校期間修習。
- 三、本學程學生應修學分數至少十五學分，其中必修科目六學分，選修科目至少九學分。
- 四、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內修畢應修學分者，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一至二年。
- 五、本學程之各課程，若遇開課單位變更科目名稱，以致與本學程課程表列名稱不符，則以開課單位變更後之科目名稱為主。
- 六、修畢本學程之學生，由本校發給財富管理學程證明書。
- 七、本學程學生入學本校研究所後，得准繼續修習本課程。
- 八、本規定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 九、本規定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選讀財富管理學程課程注意事項

106 年 6 月 6 日第 95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3 月第 96 次教務會議修訂

110.03.31 財金系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111.10.19 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一、依據本校學生修習財富管理學程規定，訂定財富管理學程(以下稱本學程)課程注意事項(以下稱本注意事項)。

二、本學程學生修習本學程科目時，每學期可修習之總學分數上限仍依本校學則暨各系相關規定辦理。

三、本學程修課課程規定如下：

(一) 必修課程 (6 學分)：

核心課程：個人理財規劃、共同基金管理，各 3 學分。

(二) 選修課程 (9 學分)：

1. 基礎課程 (任選一門)：財務管理(一)、財務管理(二)、**財務管理**、投資學、總體經濟學、財務報表與風險分析、期貨與選擇權、**程式設計**、**投資組合分析**，各 3 學分。
2. 應用課程 (任選兩門)：**程式設計**、綠色產業財務管理、**金融科技導論**、**不動產金融與投資**、**投資組合分析**、**財金數據分析**、**金融軟體應用**、證券實務、**債券市場**、期貨與選擇權市場實務、**衍生性金融商品實務**、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投資技術分析**，各3 學分。

四、本注意事項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施行，修訂時亦同。

財富管理學程課程規劃表

課程分類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修	核心課程	個人理財規劃	3
		共同基金管理	3
選修	基礎課程 (任選一門)	程式設計	3
		財務管理(一)	3
		財務管理(二)	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總體經濟學	3
		財務報表與風險分析	3
		期貨與選擇權	3
		投資組合分析	3
	應用課程 (任選兩門)	程式設計	3
		綠色產業財務管理	3
		金融科技導論	3
		不動產金融與投資	3
		投資組合分析	3
		金融軟體應用	3
		證券實務	3
		債券市場	3
		期貨與選擇權市場實務	3
		衍生性金融商品實務	3
		投資技術分析與實作	3
		機器學習與金融應用	3
		交易策略開發與評估	3
		投資技術分析	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118次教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11時10分 地點：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

主席：李教務長傳房

出席人員	簽到
李傳房教務長	李傳房
李宏仁研發長	李宏仁 慧化
潘偉華國際事務長	潘偉華 代
黃世輝館長	趙小英 代 趙小英 代
施學琦主任(資訊中心)	林錦蓉 代 軒軒 代
廖志忠主任(推廣教育中心)	
楊孝慈主任(語言中心)	楊孝慈
楊仁壽主任(校務發展中心)	孔祥雲 代 孔祥雲 代
蘇維杉主任(體育室)	
楊麗秀組長(教務處註冊組)	楊麗秀
黃瑞菘組長(教務處課程及教學組)	黃瑞菘
陳逸君組長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陳昭錚 代
黃信夫主任(教學卓越中心)	黃信夫 代 黃信夫 代
符駿廷代表(四資管二)	
王好甄代表(四機械三B)	
黃靖晏代表(會計碩二)	黃靖晏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118次教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11時10分 地點：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

主席：李教務長傳房

出席人員	簽到
陳維東院長(工程學院)	林啟文代
林啟文所長(工程科技研究所)	林啟文
張元震主任(機械工程系)	張元震
曾萬存主任(電機工程系)	紀光輝代
楊博惠主任(電子工程系)	楊博惠
江鴻龍主任(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黃紫臨代
粘譽薰主任(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石健忠代
黃盈樺主任(營建工程系)	吳博凱代
郭文中主任(資訊工程系)	陳麗煌代
陳昭宏院長(管理學院)	陳昭宏
許中川所長(國際人工智慧管理研究所)	許中川
傅家啟主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傅家啟
潘立芸主任(企業管理系)	潘立芸
莊煥銘主任(資訊管理系)	施東河代
江明珠主任(財務金融系)	
陳慶隆主任(會計系)	曾華義代
孫嘉明主任(產業經營專業博士學位學程)	孫嘉明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118次教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11時10分 地點：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
主席：李教務長傳房

出席人員	簽到
呂學毅主任(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卓宜倫代
林昱成主任(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孫嘉明代
杜瑞澤院長(設計學院)	
鄭月秀所長(設計學研究所)	鄭月秀
謝毓琛主任(工業設計系)	謝毓琛
黃雅玲主任(視覺傳達設計系)	黃雅玲
蘇明修主任(建築與室內設計系)	蘇明修
張文山主任(數位媒體設計系)	張文山
張岑瑤主任(創意生活設計系)	
李謁政院長(人文與科學學院)	李謁政
吳婷婷所長(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吳婷婷
柯榮三所長(漢學應用研究所)	柯榮三
惲純良所長(科技法律研究所)	惲純良
李景明所長(材料科技研究所)	李景明
王靜苙主任(文化資產維護系)	王靜苙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118次教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11時10分 地點：國際會議廳一樓簡報室(AC122)

主席：李教務長傳房

出席人員	簽到
鄭宇伸院長(未來學院)	吳博凱代 吳博凱代
通識教育中心劉威德主任	劉威德
吳博凱主任(前瞻學士學位學程)	吳博凱代 李
何前程主任(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薛雅馨所長(智慧數據科學所)	張超瑜代 張超瑜代